

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河钢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0 亿元（含 10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3〕1542 号文同意注册。

根据《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 14:00 到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债券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发行人、簿记管理人、联席主承销商及全体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3 年 10 月 16 日 17:00 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 19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河钢集团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国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0 月 16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 年 10 月 16 日